

城区建设项目配套环卫设施设计审查

扫码查看指南内容



城区建设项目配套环卫设施设计审查

一、事项信息“一目了然”

该事项是指从事城市新区开发、旧区改建、城市道路建设和景区(点)开发建设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环境卫生的规定和规划要求配套建设环境卫生设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服务部门）在建设项目设计审查中，对环境卫生设施的性质、数量、面积等内容进行审查。法定办理时限为 20 个工作日，承诺办结时限为即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历下区、市中区、槐荫区、天桥区、历城区、长清区范围内市级立项的配套环卫设施审查工作；历下区、市中区、槐荫区、天桥区、长清区城管局，历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区级立项的配套环卫设施审查工作；章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济阳区、莱芜区、钢城区、平阴县、商河县城管局，起步区综合执法部及济南高新区审批服务部负责本辖区的配套环卫设施审查工作。

办理该事项需满足以下受理条件：

1. 申报主体为从事城市新区开发、旧区改建、城市道路建设和景区(点)开发建设的单位，以及机场、车站、公园、商店等公共设施、场所的经营管理单位；

2. 申报主体应当按照国家有关环境卫生的规定和规划要求配套建设环境卫生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所需经费应当纳入建设工程概算。

二、申报材料“一看就懂”

办理本事项需要准备以下申请材料：

1. 项目总体规划方案平面图；
2. 环卫设施规划方案图；
3. 配套建设的环卫设施建设情况专项说明。

相关表单及填报要点“零基础”模板下载



城区建设项目配套环卫设施设计审查

三、线上线下“一次办好”

（一）线上办理渠道：

济南政务服务网“一网通办”

网址：<http://www.jinan.gov.cn/col/col157769/>

线上申报操作指引



城区建设项目配套环卫设施设计审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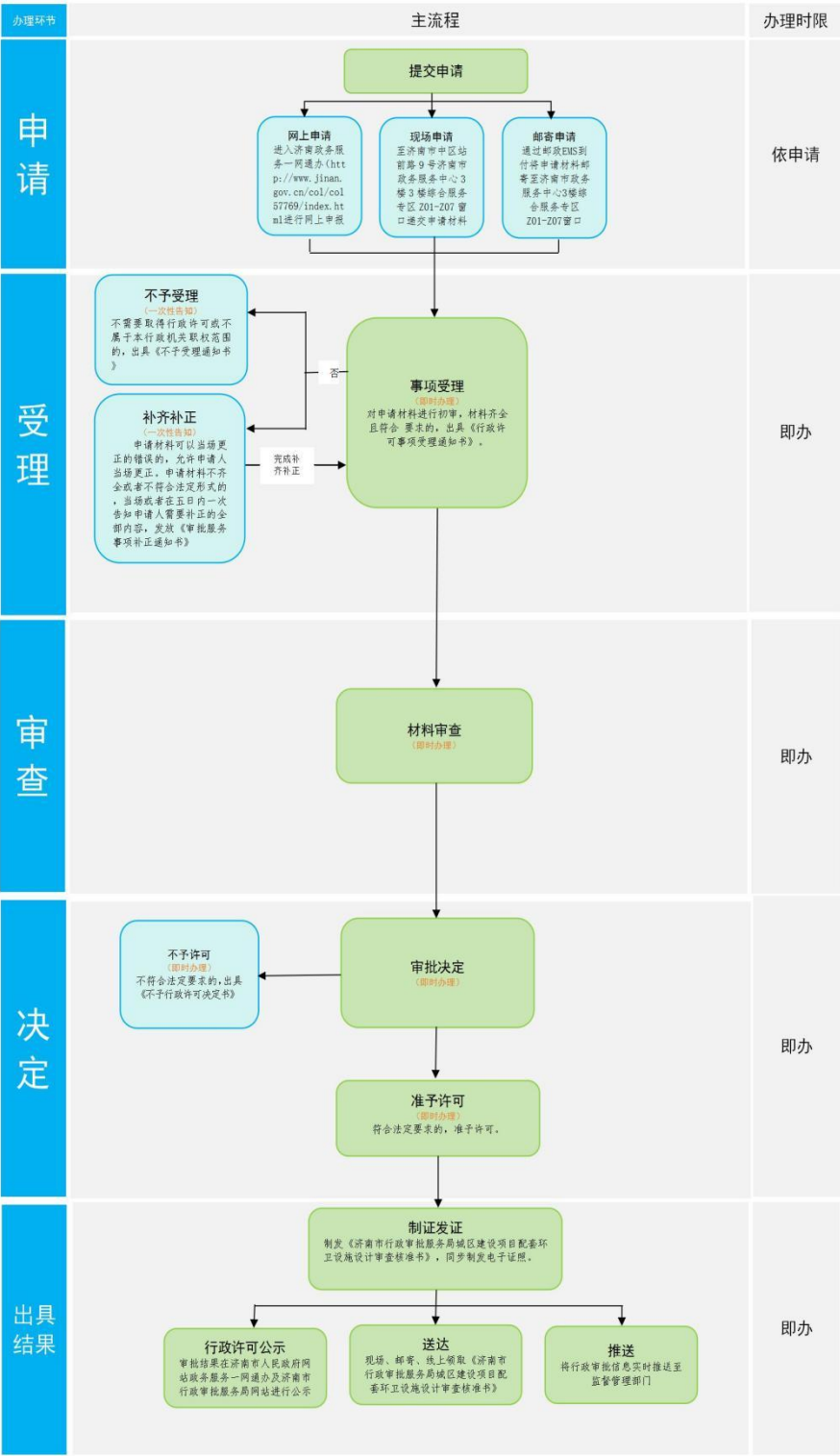
(二) 线下办理渠道:

区域	部门	线下办理地址
历下区、市中区、槐荫区、天桥区、历城区、长清区 (市级立项)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中区站前路9号济南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综合服务专区 Z01-Z07 窗口
历下区 (区级立项)	历下区城市管理局	历下区二环东路5617号4楼408室; 历下区二环东路7097号历下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67、68综合咨询窗口
市中区 (区级立项)	市中区城市管理局	市中区九曲庄路36号111室或市中区英雄山路8号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主楼一层跨域通办综合服务31号窗口
槐荫区 (区级立项)	槐荫区城市管理局	槐荫区28988号槐荫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D区10号窗口
天桥区 (区级立项)	天桥区城市管理局	天桥区无影山东路86号济南市天桥区城市管理局建筑工地卫生服务科办公室; 天桥区无影山东路96号政务服务中心一楼32-34号窗口
历城区 (区级立项)	历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历城区文苑街1500号历城区政务服务中心2楼综合窗口 C201-205 号
长清区 (区级立项)	长清区城市管理局	长清区通发大道1399号政务服务大厅综合服务窗口3号; 长清区龙泉街716号区城管局411室环卫设施科
章丘区	章丘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章丘区开先大道789号章丘区政务服务大厅3楼C28号综合受理窗口
济阳区	济阳区城市管理局	济阳区安康街29号市民中心三楼东厅综合窗口115-116号
莱芜区	莱芜区城市管理局	莱芜区龙潭东大街001号莱芜区政务服务大厅B206综合受理窗口

钢城区	钢城区城市管理局	钢城区艾山街道府前大街29号政务服务大厅二楼I65号窗口
平阴县	平阴县城市管理局	平阴县榆山路茂昌银座D座政务服务大厅6楼综合受理窗口
商河县	商河县城市管理局	商河县彩虹路1199号商河县政务服务大厅三楼E08综合业务窗口
济南高新区	济南高新区审批服务部	高新区舜华路750号高新区政务服务中心三楼南厅301-304号窗口
起步区	起步区综合执法部	起步区大桥街道南边界路起步区政务服务中心二层C37窗口

四、办理流程“一图导览”

城区建设项目配套环卫设施设计审查办理流程



五、咨询服务“一呼即应”

1. “泉心泉意” 24 小时智能客服（可扫码咨询）



“泉心泉意”智能客服

2. 电话咨询：0531-68966009、0531-68966462（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

3. 常见问题：

（1）办理该项行政许可是否有中介服务？

办理该项行政许可无中介服务。

（2）办理该事项的审批结果是什么？

该事项办理结果为出具核准通知书形式，办理结果名称为《济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城区建设项目配套环卫设施设计审查核准书》。

六、诉求建议“一管到底”

可扫码提交诉求建议，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泉惠企·济南市企业服务平台